

#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舒泰神

股票代码：300204

信息披露义务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2003室

通讯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2003室

一致行动人1：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太仓市沙溪镇昭溪路88号1幢

通讯地址：太仓市沙溪镇昭溪路88号1幢

一致行动人2：顾振其

通讯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

一致行动人3：顾晓磊

通讯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公司、 香塘集团	指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香塘同轩	指	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
香塘合舆	指	香塘合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舒泰神	指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2003室

法定代表人：顾振其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5251184350Q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服装服饰零售；箱包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95年12月25日至2045年12月24日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顾振其	98%
2	顾美芳	2%

通讯地址：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168号3幢2003室

联系电话：0512-53290273

传 真：0512-53562568

邮政编码：215413

#### 2、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注册地址：太仓市沙溪镇昭溪路88号1幢  
法定代表人：苗盛楠  
注册资本： 2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095774737N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医药、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技能培训）。[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经营期限：2014年04月15日至2044年04月14日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香塘合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通讯地址：仓市沙溪镇昭溪路88号1幢

联系电话：0512-53295812

传 真：0512-53292511

邮政编码：215422

**3、顾振其（一致行动人）**

顾振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塘集团股东（持股比例为98%），现任香塘集团董事长。目前直接持有舒泰神股份0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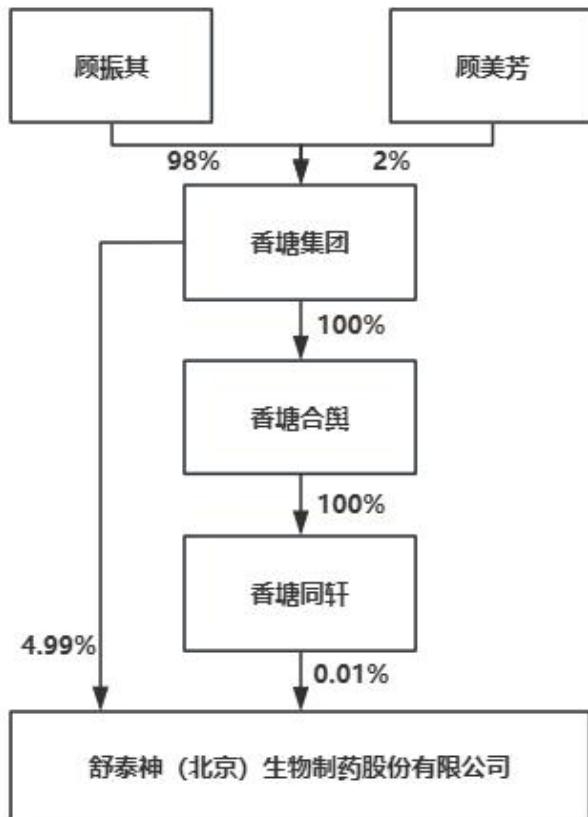
**4、顾晓磊（一致行动人）**

顾晓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顾振其之子，现任香塘集团副董事长。目前直接持有舒泰神股份0万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香塘合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是香塘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顾振其先生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98%）、董事长；顾晓磊先生为顾振其之子，香塘集团副董事长。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关系的图示说明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香塘集团有限公司、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顾振其先生、顾晓磊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 1、香塘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顾振其	男	董事长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	否
顾晓磊	男	副董事长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	否
龚文亚	女	董事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	否
曹海燕	女	董事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	否
陈浩	男	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江苏省太仓市	否

#### 2、香塘同轩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苗盛楠	女	执行董事	中国	江苏	否	无
李亚男	女	总经理	中国	江苏	否	无

**四、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除舒泰神公司外，香塘集团、顾振其先生、顾晓磊先生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香塘同轩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香塘同轩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无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实现企业自身资金安排。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本次股份减持后，香塘集团持有舒泰神2,384.3508万股股份，占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99%；一致行动人香塘同轩持有舒泰神4.5067万股股份，占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一致行动人顾振其先生直接持有舒泰神0万股股份；一致行动人顾晓磊先生直接持有舒泰神0万股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增加或减少持有的舒泰神股份的可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和大宗交易平台卖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香塘集团持有舒泰神 3,939.2708 万股，占当时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7,777.2555 万股的 8.25%，其中质押股数 3,655.0000 万股；一致行动人香塘同轩持有舒泰神 4.5067 万股，占当时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7,777.2555 万股的 0.01%，其中质押股数 0 万股；一致行动人顾振其先生持有舒泰神 0 万股股份；一致行动人顾晓磊先生持有舒泰神 0 万股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香塘集团持有舒泰神 2,384.3508 万股，占目前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7,777.2555 万股的 4.99%，其中质押股数 2,205.0000 万股；一致行动人香塘同轩持有舒泰神 4.5067 万股，占目前舒泰神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7,777.2555 万股的 0.01%，其中质押股数 0 万股；一致行动人顾振其先生直接持有舒泰神 0 万股股份；一致行动人顾晓磊先生直接持有舒泰神 0 万股股份。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12 月 0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日期	减持股数 (万股)	占当时有表 决权股份总 股本比例	减持均价 (元/每股)	变动方 式
香塘集团有限公 司	2024-12-3	269.77	0.5646%	8.50	集中竞 价
	2025-9-8	91.99	0.1925%	40.08	
	2025-9-9	244.08	0.5109%	38.66	
	2025-9-10	37.55	0.0786%	38.42	
	2025-9-15	104.15	0.2180%	39.47	
	2025-9-11	11.90	0.0249%	34.06	
	2025-9-16	465.87	0.9751%	32.42	
	2025-12-12	76.00	0.1591%	25.00	
	2025-12-26	253.61	0.5308%	24.55	
合计		1,554.92	3.2545%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03日、2025年08月15日、2025年09月10日、2025

年09月17日、2025年11月05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毕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03日至2025年12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对外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554.9200万股，减持比例为3.254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388.85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降至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应当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有表决权股份总股本比例(%)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939.2708	8.25%	2,384.3508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39.2708	8.25%	2,384.3508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5067	0.01%	4.5067	0.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67	0.01%	4.5067	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顾振其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0	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顾晓磊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0	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00%	0	0.00%
合计		3,943.7775	8.26%	2,388.8575	4.99%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签署日前6个月内的期间为2025年06月30日至2025年12月29日，香塘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477.77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00%，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807.38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6899%，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四节。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无其他买卖舒泰神股票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本页无正文，为《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振其

日期：2025年12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香塘同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苗盛楠

日期：2025年12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顾振其

日 期：2025年12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顾晓磊

日 期：2025年12月29日

#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 情 况			
上市公司名称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 36 号
股票简称	舒泰神	股票代码	30020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 168 号 3 幢 2003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香塘集团：持股数量 <u>3939.2708</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8.25%</u> ； 香塘同轩：持股数量 <u>4.5067</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01%</u> ； 顾振其先生：持股数量 <u>0</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u> ； 顾晓磊先生：持股数量 <u>0</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u>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香塘集团：持股数量 <u>2383.3508</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4.99%</u> ； 香塘同轩：持股数量 <u>4.5067</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01%</u> ； 顾振其先生：持股数量 <u>0</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u> ； 顾晓磊先生：持股数量 <u>0</u> 万股，占当时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u>0%</u> ； 变动比例： <u>3.2545%</u>		
在上市公司拥有的股份数量及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 年 12 月 03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变动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增加或减少持有的舒泰神股份的可能，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报告签署日前 6 个月内的期间为 202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香塘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477.77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00%，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807.38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6899%，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四节。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无其他买卖舒泰神股票的行为。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振其

日 期：2025年12月29日